

郑州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郑州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1月8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

2、本次会议于2013年1月18日下午2: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全体监事均亲自出席会议。符合《公司法》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4、本次会议由全体监事一致同意推举的监事李玉女士主持。

5、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以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鉴于原监事会主席张宁鹤先生辞去监事职务,监事会选举李玉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李玉女士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郑州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3年1月19日

附：

李玉女士简历

李玉，女，1970年12月出生，大专学历。2002年7月至今，在郑州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工作，2009年9月至今任公司监事。李玉女士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